

臺北市113學年度

「聽障教育專業成長知能研習-調頻系統輔具之應用」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:臺北市聽障教育資源中心113學年度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的:

- 一、提升本市特教教師聽障相關專業知能。
- 二、提升本市家長及特教教師對聽障生溝通輔具的瞭解,以落實特殊教育服務品質,維護學 生權益。

參、辦理單位:

- 一、主辦單位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二、 承辦單位:臺北市聽障教育資源中心(以下簡稱聽資中心)。

肆、研習時間:

- 一、 教師場:113年11月20日(星期三)下午2時00分至4時00分。
- 二、家長場:113年12月07日(星期六)下午1時30分至3時30分。

伍、研習地點: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南排4樓多媒體會議室

(地址: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三段320號)

陸、研習對象:

- 一、教師場:
 - 1、聽障重點學校教師。
 - 2、各教育階段有使用調頻系統輔具之特教教師、班級導師及任課老師。
 - 3、 想了解調頻系統輔具應用及效益之各級學校教師。

二、 家長場:

- 1、各教育階段聽覺障礙學生及家長。
- 2、想了解調頻系統輔具應用及效益之家長。

2



柒、 研習內容

場次	日期	時間	內容	主講者
A 教師場	113年11月20日 (三)	14:00-16:00	一、各類型聽覺輔具介紹 二、調頻輔具原理及應用 三、調頻輔具基本操作說明	教育部大專校院及高中職聽語障學生教育輔具中心
B 家長場	113年12月07日 (六)	13:30-15:30		聽障輔具評估人員 咸德穗 聽力師

捌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教師:即日起至113年11月13日(三)止,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登錄報名,並請 自行至網站查詢錄取狀況。
- 二、家長/學生:填寫 Google 表單 https://forms.gle/9dTaXPT18Z2Gwd6f8完成報名。
- 三、因場地限制,各場次研習依報名順序至多錄取45名,逾報名人數時不予錄取。

玖、備註

- 一、參加本研習教師請學校准予公假,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2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二、參與教師請於研習結束5日後,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查詢研習時數。
- 三、如欲申請特殊需求(如:手譯)服務,請於報名時聯繫承辦人,以利安排。
- 四、本案後續相關事宜,逕洽聽資中心研究推廣組游儲毓老師
 - (一) 電話:(02)2592-4446 #603。
 - (二) 傳真:(02)2595-0801。
 - (三) e-mail: 2063@tmd. tp. edu. tw。

2